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 書函

機關地址：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2號
電 話：02-24331900 轉 202
承 辦 人：邱惠卿

基隆市仁愛區和明里仁二路135號

受文者：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區國稅基隆綜字第11400913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113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作業申報期間為114年5月1日至6月30日，請協助宣導及轉知貴單位員工或會員，於辦理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時，多加利用網路(含手機)報稅，並廣宣採用網路申報之便利性與安全性，至紉公誼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增加網路報稅便利性，本年優化網路申報流程，納稅義務人通過身分驗證登入手機報稅或網路申報系統(線上版)，即可下載「稅額估算表」檢視系統試算最有利之計稅方式及申報明細，確認內容無誤後，選擇繳(退)稅方式及申報上傳，快速完成報稅。如須增減扶養親屬或所得、扣除額資料，也可以透過系統編修完成申報。

二、網路申報的便利性：

(一)利用自然人憑證、已註冊健保卡、行動電話認證、醫事人員憑證、電子憑證或行動自然人憑證(以下統稱憑證)或納稅義務人之「身分證統一編號+戶號」等多元驗證方式，透過網路申報系統辦理申報。

(二)手機報稅免出門、免下載APP(應用程式)、免讀卡機，可編修，快速又方便。

(三)利用憑證、行動電話認證或「查詢碼+戶號」方式，透過網路申報系統下載所得及扣除額資料，省時又便利。

(四)申報期間全天 24 小時不休息，使用手機、平板或電腦隨時可上傳完成結算申報，免列印紙本申報書送交國稅局。

(五)完成網路(含手機)報稅後，如有應檢送附件資料，可於結算申報期限內透過該網路申報系統附件上傳功能上傳，或於 114 年 7 月 10 日前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之附件上傳系統上傳，檔案大小合計以 15MB 為限。

(六)網路申報之退稅案件優先於 114 年 7 月底撥付退稅款。
(採人工及二維申報的退稅案件，經國稅局核定退稅者，將於 114 年 10 月底撥付退稅款。)

三、網路申報的安全性：

(一)網路申報各項資安防護措施

- 1、所得資料：須通過嚴謹的身分驗證才可登入取得。
- 2、網站服務：報稅期間 24 小時全天候進行偵測監控。
- 3、申報資料：資料傳輸全程加密。
- 4、收據證明：提供加密 PDF 檔案，輸入密碼才可開啟。

(二)網路報稅應注意事項：

- 1、確認透過「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」下載或開啟報稅系統。
- 2、申報完成保存收執聯，並於「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」查詢是否申報成功。
- 3、養成電腦或手機使用好習慣「2 不 3 要」：
 - (1)「不」連結可疑 Wi-Fi 網路。
 - (2)「不」隨便開啟簡訊及電子郵件上不明來源之網址，以避免釣魚網站竊取個人資料。
 - (3)「要」定期進行軟體更新或修補。

(4)「要」安裝資安防護軟體。

(5)「要」設定電腦或手機密碼自動鎖定功能，並定期更新密碼。

四、檢附「手機報稅」操作步驟及113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作業宣導廣告等3紙，請協助張貼於公布欄及電梯間等，或以電子郵件等方式轉發所屬知悉。

五、另提醒因組織調整，財政部北區國稅局七堵稽徵所國稅業務自113年1月1日起整併至基隆分局。

正本：基隆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抄本：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基隆分局